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维持

行业基本情况

收盘点位	3799.47
52周最高	5592.36
52周最低	2892.47

行业相对指数表现（相对值）



资料来源：聚源，中邮证券研究所

研究所

分析师:孙业亮
SAC 登记编号:S1340522110002
Email:sunyeliant@cnpsec.com
分析师:常雨婷
SAC 登记编号:S1340523080001
Email:changyuting@cnpsec.com
分析师:丁子惠
SAC 登记编号:S1340523070003
Email:dingzihui@cnpsec.com

近期研究报告

《设备更新惠及交通领域，智慧交通有望提速》 - 2024.03.25

通航装备政策发布，打开低空经济万亿市场

● 中央多次部署低空经济，顶层政策出台

2023年12月11日至12日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总书记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会议强调，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若干战略性新兴产业；2024年2月23日，习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强调，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是提高经济运行效率的重要举措，鼓励发展与平台经济、低空经济、无人驾驶等结合的物流新模式。统筹规划物流枢纽，优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大力发展临空经济、临港经济；2024年3月5日，李强总理代表国务院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2024年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积极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低空经济”首次出现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凸显了以低空经济等为代表一批战略新兴产业在打造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3月27日，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印发《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年）》。方案指出，以应用场景创新和大规模示范应用为牵引，加快通用航空技术和装备迭代升级，建设现代化通用航空先进制造业集群，打造中国特色通用航空产业发展新模式，为培育低空经济新增长极提供有力支撑。到2027年，以无人化、电动化、智能化为技术特征的新型通用航空装备在城市空运、物流配送、应急救援等领域实现商业应用。到2030年，通用航空装备成为低空经济增长的强大推动力，形成万亿级市场规模。3月28日，民航局举行推进低空经济发展专题新闻发布会。我们认为，顶层政策出台后，后续产业配套、服务保障将陆续跟进，低空飞行器制造、空管系统、平台运营服务、反制系统等各产业链环节有望得到快速发展。

● 商业应用加速，深圳等地示范应用成效明显

《方案》指出，到2027年，航空应急救援、物流配送实现规模化应用，城市空中交通实现商业运行，形成20个以上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应用示范，打造一批低空经济应用示范基地，形成一批品牌产品。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多地加快布局，助推低空经济发展。

例如，深圳侧重于简化手续申请流程、补贴低空经济企业等，以释放产业发展潜力，今年2月1日实施的《深圳经济特区低空经济产业促进条例》明确，发挥财政性资金的引导作用，带动社会资本参与低空经济产业投资；四川提出，加快发展低空经济，支持有人机无人机、军用民用、国企民企一起上，支持成都、自贡等做大无人机产业集群，布局发展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安徽提出，探索在合肥骆岗公园、大科学装置集中区等区域试点建设低空智能融合基础设施，测试验证低空产品和服务，开发低空商业场景和商业模式；江苏、云南、山东等地也将“发展低空经济”列入今年工作重点。

2021年，美团宣布在深圳·星河 WORLD 开设国内首条产业园内的无人机配送常态化试运营航线，并逐步在园区内建立起“3公里15分钟达”的低空智慧物流网络，打造国内首个无人机配送全覆盖的智慧产业园区。在2023年的1月至10月，深圳累计新开通无人机航线74条，新建无人机起降点69个，完成载货无人机飞行量42.1万架次。大疆、丰翼科技、美团无人机、中信海直、东部通航等1500余家产业链上企业覆盖物流配送、城市治理、应急救援等多种应用场景，初步形成了全国领先的低空经济产业集群和产业生态。

● 低空经济赋能千行百业

低空经济应用场景丰富，既包括传统通用航空业态，又融合了以无人机为支撑的低空生产服务方式。根据民航局数据，截至2023年底，我国通航企业达到689家，在册通用航空器3173架，通用机场451个，全年作业飞行135.7万小时，近三年年均增速超过12%。在无人机方面，运营企业近2万家，国内注册无人机126.7万架，2023年同比增长了32.2%，飞行2311万小时，同比增长11.8%。

低空经济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不仅产业链条长，涵盖了航空器研发制造、低空飞行基础设施建设运营、飞行服务保障等各环节，而且应用场景丰富，融合了传统通用航空业态与以无人机为支撑的低空生产服务方式。从农林植保、电力巡检到空中游览、航空运动，再到医疗救护、无人机物流等，低空经济在多个领域展现出广阔的应用前景。

● 产业链相关个股：

- 1) 基础设施：深城交
- 2) 空管系统：莱斯信息、恒拓开源、新晨科技
- 3) 低空应用：智洋创新、数字政通、中科星图
- 4) 反制系统：声讯股份

● 风险提示：

低空政策落地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技术发展不及预期等。

重点公司盈利预测与投资评级

代码	简称	投资评级	收盘价 (元)	总市值 (亿元)	EPS (元)		PE (倍)	
					2023E	2024E	2023E	2024E
301091.SZ	深城交	未评级	35.88	111.95	-	-	-	-
688631.SH	莱斯信息	未评级	67.5	110.34	0.77	0.96	87.5	70.72
834415.BJ	恒拓开源	买入	8.02	11.27	0.15	0.27	47.57	25.66
300542.SZ	新晨科技	买入	13.08	39.05	0.18	0.27	75.06	48.73
688191.SH	智洋创新	买入	16.15	24.79	0.28	0.5	56.97	31.39
300075.SZ	数字政通	未评级	17.49	108.64	0.39	0.61	46.03	28.85
688568.SH	中科星图	未评级	55.5	203.38	0.98	1.38	58.52	41.33
003004.SZ	声讯股份	买入	26.86	21.98	0.46	1.06	70.88	30.81

资料来源：iFinD，中邮证券研究所（注：未评级公司盈利预测来自iFinD机构的一致预测）

中邮证券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标准	类型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相对市场表现，即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可转债价格）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 市场基准指数的选取：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可转债市场以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20%以上
		增持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与 20%之间
		中性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 10%之间
		回避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 10%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可转债评级	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谨慎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与 10%之间
		中性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与 5%之间
		回避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以下

分析师声明

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承诺本机构、本人以及财产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无利害关系。

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我们认为可靠的目前已公开的信息，并通过独立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独立、客观、公平，报告结论不受本公司其他部门和人员以及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特定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干涉和影响，特此声明。

免责声明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具备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开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资格。

本报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或者我们认为可靠的资料，我们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中邮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导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

中邮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信息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研究人员于发出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且不予通告。

中邮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计划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其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本报告仅供中邮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使用，若您非中邮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控制投资风险，请取消接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专业投资者。

本报告版权归中邮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存在对本报告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修改、节选、复制、发布，或对本报告进行改编、汇编等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亦不得存在其他有损中邮证券商业性权益的任何情形。如经中邮证券授权后引用发布，需注明出处为中邮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或修改。

中邮证券对于本申明具有最终解释权。

公司简介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注册资本50.6亿元人民币。中邮证券是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绝对控股的证券类金融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承销与保荐；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此外，公司还具有：证券经纪人业务资格；企业债券主承销资格；沪港通；深港通；利率互换；投资管理人受托管理保险资金；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作为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经纪、做市、推荐业务资格等业务资格。

公司目前已经在北京、陕西、深圳、山东、江苏、四川、江西、湖北、湖南、福建、辽宁、吉林、黑龙江、广东、浙江、贵州、新疆、河南、山西、上海、云南、内蒙古、重庆、天津、河北等地设有分支机构，全国多家分支机构正在建设中。

中邮证券紧紧依托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雄厚的实力，坚持诚信经营，践行普惠服务，为社会大众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证券投、融资服务，帮助客户实现价值增长，努力成为客户认同、社会尊重、股东满意、员工自豪的优秀企业。

中邮证券研究所

北京

邮箱：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前门街道珠市口东大街17号

邮编：100050

上海

邮箱：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0号

邮编：200000

深圳

邮箱：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9023号国通大厦二楼

邮编：518048